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PROMOTIONS HOLDINGS LIMITED

AV 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點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事項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 98.1 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 5.3%。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4.2 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 93.1%。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0,027	58,538	98,136	93,215
服務成本	4	(49,488)	(44,533)	(69,255)	(70,008)
毛利		20,539	14,005	28,881	23,20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06	(246)	481	(262)
銷售開支	4	(1,690)	(1,478)	(2,620)	(2,533)
行政開支	4	(12,308)	(7,586)	(17,354)	(14,462)
經營溢利		7,047	4,695	9,388	5,950
財務收入	6	11	71	26	139
財務費用	6	(1,188)	(1,360)	(2,390)	(2,667)
財務費用－淨額		(1,177)	(1,289)	(2,364)	(2,528)
除所得稅前溢利		5,870	3,406	7,024	3,422
所得稅開支	7	(1,744)	(1,318)	(2,861)	(1,2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126	2,088	4,163	2,1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港仙)	9	1.03	0.52	1.04	0.5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4,126	2,088	4,163	2,156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1,011)</u>	<u>(2,747)</u>	<u>(1,392)</u>	<u>(82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3,115</u>	<u>(659)</u>	<u>2,771</u>	<u>1,33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2,549	94,020
使用權資產		12,510	—
預付款項及按金	11	1,473	1,475
已抵押定期存款		44,000	44,000
		<u>150,532</u>	<u>139,49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66,274	68,978
合約資產		—	5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0,093	8,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78	19,325
		<u>101,245</u>	<u>97,134</u>
資產總值		<u>251,777</u>	<u>236,629</u>
權益			
股本	12	4,000	4,000
股份溢價		41,901	41,901
匯兌儲備		(3,510)	(2,118)
其他儲備		5,314	5,314
保留盈利		54,974	50,8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u>102,679</u>	<u>99,908</u>
非控股權益		<u>(8)</u>	<u>(8)</u>
權益總額		<u>102,671</u>	<u>99,900</u>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17	10,408
租賃負債		7,855	—
借款	14	49,253	47,419
		<u>67,325</u>	<u>57,82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42,727	51,20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787	7,779
租賃負債		4,810	—
借款	14	17,337	11,4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93	1,619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27	6,846
		<u>81,781</u>	<u>78,902</u>
負債總額		<u>149,106</u>	<u>136,72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51,777</u>	<u>236,62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0	41,901	202	5,314	29,166	80,583	-	80,583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2,156	2,156	-	2,156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826)	-	-	(826)	-	(826)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826)	-	2,156	1,330	-	1,33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00	41,901	(624)	5,314	31,322	81,913	-	81,91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0	41,901	(2,118)	5,314	50,811	99,908	(8)	99,900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4,163	4,163	-	4,163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1,392)	-	-	(1,392)	-	(1,392)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1,392)	-	4,163	2,771	-	2,77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00	41,901	(3,510)	5,314	54,974	102,679	(8)	102,67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5,077	(23,288)
已付所得稅	(5,015)	(1,36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2	(24,64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978)	(10,40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3,884
銀行利息收入	26	13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52)	(6,37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14,000	30,000
償還借款	(6,223)	(54,543)
償還融資租賃	(56)	(112)
貸款利息付款	(2,033)	(2,666)
租賃付款(包括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	(2,697)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991	(27,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899)	(58,34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25	118,0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1,548)	(19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878</u>	<u>59,47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 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澳門從事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該業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Jumbo Fame Company Limited(「Jumbo Fame」)(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黃文波先生(「黃文波先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及除另有指示外, 所有數額均約整至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編製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適用的披露規定及GEM上市規則編製。

中期報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中一般包括之各類附註。因此, 本公告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內作出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公司間交易, 結餘及本集團現時旗下成員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合併時對銷。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一八年年報所遵循的主要會計政策編製, 惟採納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 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b)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對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載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了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租賃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及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

相關使用權資產按等同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款項金額予以調整。

每筆租賃款項分攤為租賃負債的本金償還款項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從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租賃負債餘額的固定周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已根據經修訂的追溯調整轉換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二零一八年呈列的資料尚未重列。於審閱租賃準則後，未分配溢利及權益的期初結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並無變動。

(c)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註：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提供視象、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的收益服務提供之時點確認。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為所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及增值稅後列賬，並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服務之收益	<u>70,027</u>	<u>58,538</u>	<u>98,136</u>	<u>93,215</u>

(b) 分部資料

董事會已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相一致的方法呈報。本集團提供視象、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按對本集團提升整體(而並非任何特定單位)價值而言最為有利之方法資源分配。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應根據本集團之整體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因此，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按本集團來自客戶收益的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15,612	24,797	30,616	40,020
中國	52,591	30,495	61,307	46,547
澳門	1,824	3,246	6,213	6,648
	70,027	58,538	98,136	93,215

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分配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136,887
中國	10,081	2,088
澳門	3,564	3,85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0,532	139,495

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消耗品材料成本	6,457	3,056	7,175	4,354
運費	1,403	1,566	2,805	2,611
設備租賃成本	20,036	21,039	26,497	30,304
差旅費	3,029	2,373	3,836	3,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21	3,851	7,302	6,7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40	–	2,494	–
核數師酬金	313	612	625	612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經營租賃付款	853	1,566	1,550	2,816
僱員福利開支	24,338	17,537	32,928	31,454
交際開支	113	53	603	509
汽車開支	230	50	334	253
其他開支	2,453	1,894	3,080	3,933
財務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63,486	53,597	89,229	87,003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花紅	21,125	15,335	29,057	27,482
退休金成本	1,827	1,658	2,159	2,990
其他僱員福利	1,386	544	1,712	982
	<u>24,338</u>	<u>17,537</u>	<u>32,928</u>	<u>31,454</u>

6.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	71	26	139
財務收入	<u>11</u>	<u>71</u>	<u>26</u>	<u>139</u>
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	(170)	–	(357)	–
－融資租賃	(1)	(2)	(2)	(5)
－借款	(1,017)	(1,358)	(2,031)	(2,662)
財務開支	<u>(1,188)</u>	<u>(1,360)</u>	<u>(2,390)</u>	<u>(2,667)</u>
財務費用－淨額	<u>(1,177)</u>	<u>(1,289)</u>	<u>(2,364)</u>	<u>(2,528)</u>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發出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及六個月之首批香港利得稅項下應課稅溢利2百萬港元按稅率8.25%計算，而剩餘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及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收入超過600,000澳門元之部分須按12%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及澳門	<u>1,709</u>	<u>891</u>	<u>2,690</u>	<u>899</u>
遞延所得稅	<u>35</u>	<u>427</u>	<u>171</u>	<u>367</u>
所得稅開支	<u><u>1,744</u></u>	<u><u>1,318</u></u>	<u><u>2,861</u></u>	<u><u>1,266</u></u>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各自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126	2,088	4,163	2,156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03</u>	<u>0.52</u>	<u>1.04</u>	<u>0.54</u>

(b) 攤薄

由於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4,020
添置	5,978
折舊	(7,302)
貨幣換算差額	<u>(147)</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92,549</u>

11.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6,274	68,978
減：虧損撥備	—	—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u>66,274</u>	<u>68,978</u>
租金按金	802	802
其他按金	51	51
預付款項	13,023	8,857
其他應收款項	7,690	12
	<u>21,566</u>	<u>9,722</u>
減：非即期部分	<u>(1,473)</u>	<u>(1,475)</u>
	<u>20,093</u>	<u>8,247</u>
	<u><u>86,367</u></u>	<u><u>77,225</u></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22,075	30,494
零至三個月	35,484	28,696
三至六個月	4,028	6,754
六個月以上	4,687	3,034
	<u>66,274</u>	<u>68,978</u>

12. 股本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之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每股面值0.01港元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之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每股面值0.01港元	400,000,000	4,000	41,901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a))	42,727	51,209
應計開支	10,227	6,399
合約負債	—	740
其他應付款項	560	6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787	7,779
總計	53,514	58,988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以內	35,437	46,187
三至六個月	627	1,895
六個月以上	6,663	3,127
	<u>42,727</u>	<u>51,209</u>

14.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融資租賃負債	37	149
銀行借款 (附註(a))	17,300	11,300
	<u>17,337</u>	<u>11,449</u>
非流動		
銀行借款 (附註(a))	11,253	9,419
第三方借款 (附註(b))	38,000	38,000
	<u>49,253</u>	<u>47,419</u>
總計	<u>66,590</u>	<u>58,868</u>

(a)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以質押定期存款44,000,000港元及本公司的企業擔保作抵押。該銀行借款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下浮動利率加上每年的保證金。這些銀行借款的加權實際年利率為2.4% (二零一八年：4.0%)。

該等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為六個月或更短。

本集團銀行借款可予償還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 requirement 或不超過一年內	17,300	11,300
一至兩年	<u>11,253</u>	<u>9,419</u>
	<u>28,553</u>	<u>20,719</u>

在並不計及若干銀行借款的按 requirement 償還條款的情況下，本集團銀行借款可予償還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7,300	11,300
一至兩年	<u>11,253</u>	<u>9,419</u>
	<u>28,553</u>	<u>20,719</u>

(b) 第三方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V策劃推廣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本金為38,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年利率為5%，並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全數償還。

15. 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其物業。租期介乎兩至五年。

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之經營租賃：		
一年內	3,866	3,625
一年至五年	11,245	13,566
	<u>15,111</u>	<u>17,19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大資本承擔。

16. 關聯方交易

-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人士／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黃文波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黃太	黃文波先生之配偶
WK Equipment Limited	由黃文波先生控制

-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及六個月，主要管理層有關僱員服務的已付或應付薪酬分別為約2,3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928,000港元)及約3,9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82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增長、國際貿易增長都出現放緩趨勢，中國經濟運行亦面臨下行壓力，但經濟增長水平仍保持在合理區間，延續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中國及澳門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的收益源自於向展會、典禮、會議、演唱會、電視節目、產品發佈會及其他類型活動提供上述服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參與視像、燈光及音響項目，包括但不限於(i)於中國的眾多大型汽車展；(ii)名牌產品發佈會；(iii)於香港的新廣播媒體的開幕儀式；(iv)香港國際影視展；(v)亞洲金融論壇；及(vi)選美比賽。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管理層的管治及為擴張開拓更多機會，最終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為提升本集團對其競爭對手的競爭優勢，並將本集團的整體成本控制於合理水平，本集團將聯合其努力以審慎評估每個項目，並爭取增加回報。董事亦將積極於現場活動行業的其他領域尋找潛在商機(例如：內容分銷商及製作專家)，及擴闊本集團的地域覆蓋範圍，以擴展收入來源及為股東提升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3.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8.1百萬港元，增幅約5.3%。收益增加乃主要來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於上海舉行的項目規模相對二零一八年同期於北京舉行的項目為大。故本集團於中國錄得的收益相對較高。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
中國	52,591	75.1	30,495	52.1	61,307	62.5	46,547	49.9
香港	15,612	22.3	24,797	42.4	30,616	31.2	40,020	42.9
澳門	1,824	2.6	3,246	5.5	6,213	6.3	6,648	7.2
	<u>70,027</u>	<u>100.0</u>	<u>58,538</u>	<u>100.0</u>	<u>98,136</u>	<u>100.0</u>	<u>93,215</u>	<u>100.0</u>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收益增加主要來自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上海的主要項目，而非二零一八年同期的北京項目，且上海項目的規模較北京項目大。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設備租賃成本、視像及顯示設備折舊、支付予前線現場技術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消耗品材料成本及設備交付的運費。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0百萬港元略為減少約1.0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3百萬港元，本集團使用其自己的設備，因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設備租賃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約為28.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3.2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29.4%(二零一八年：24.9%)。毛利增加由於本集團設備租賃服務的毛利率增加，因我們利潤率較高的服務組合較佳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部的員工成本、與業務推廣相關的交際開支、廣告費以及銷售部的差旅費。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增加約3.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百萬港元。銷售開支並無大變化。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租金及差餉及其他雜項開支。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5百萬港元增加約2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增加約2.3百萬港元。

財務費用－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主要包括於兩年內須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第三方貸款及融資租賃及日常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減少約6.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利率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產生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1.3百萬港元及2.9百萬港元。

所得稅費用的增加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稅前溢利的上升。

期內溢利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2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為4.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長約93.1%，該改善主要歸因於(i)收入增加及平均設備租賃價格增加及(ii)本集團設備租賃服務的整體毛利率增加，因我們利潤率較高的服務組合較佳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計息借款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超過其流動負債約19.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百萬港元)。計入流動負債之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借款約為17.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年末債務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總額(包括未動用及已動用金額)為57.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8百萬港元)。

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以44,000,000港元已抵押定期存款及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此銀行借款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浮動利率加上息差。該等銀行借款的加權實際年利率為2.4%(二零一八年：4.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本金為38,000,000港元，按固定年利率5%支付利息，並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全數償還。貸款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構成本集團資本結構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02.7百萬港元(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二零一八年：約99.9百萬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當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持續監察相關外幣對沖風險及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倘必要)。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或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保守庫務政策。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減少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測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資金需求。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承擔之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定期存款約為44,0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澳門擁有195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01名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工資、薪金、業績相關的花紅、其他福利及界定供款養老金計劃的供款。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薪金。本集團已制定年度檢討機制以評估僱員的表現，此機制亦是本集團提升薪金、花紅及升職決定的基準。

結算日後事項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知悉，並無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證券。

董事及控股股東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權益之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黃文波先生(附註2及3)	受控制法團權益；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300,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300,000,000股股份將由Mega King（由Jumbo Fame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而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該受託人」）則以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Jumbo Fame。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乃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益人為黃文波先生、江雪柔女士（「黃太」）（黃文波先生的配偶）、黃顯珩先生（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兒子）、黃顯斐女士（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女兒）及根據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的信託契據（「該信託契據」）或會獲委任為合資格受益人類別的新增成員或成員的該等人士。黃文波先生作為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委託人及受益人，亦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黃文波先生為Mega King的唯一董事，因此黃文波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及Mega King實益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擁有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黃文波先生(附註1)	Mega King	受控制法團權益；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1	100%
黃文波先生(附註1)	Jumbo Fame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100	100%

附註：

1. 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黃文波先生為Mega King的唯一董事，因此黃文波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黃文波先生作為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委託人及受益人，被視為或被當作於Jumbo Fame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黃文波先生亦為Jumbo Fame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而將予以披露。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持股百分比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Mega King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L)	75%
Jumbo Fame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0,000,000 (L)	75%
該受託人(附註2)	受託人	300,000,000 (L)	75%
黃太(附註3)	配偶權益	300,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300,000,000股股份將由Mega King(由Jumbo Fame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而該受託人則以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Jumbo Fame。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乃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益人為黃文波先生、黃太、黃顯珩先生(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兒子)、黃顯斐女士(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女兒)及根據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之信託契據(「信託契據」)或會獲委任為合資格受益人類別的新增成員或成員的該等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umbo Fame及該受託人被視為於Mega Ki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太為黃文波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已經知會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負責履行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中的企業管治責任，其中包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之情況以及於本公告披露的情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於適用及允許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陳榮基先生(於有關時間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公務事宜而無法出席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保持高水準的透明度是加強投資者關係的關鍵。我們致力於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公開及時披露企業資訊的政策。本公司通過其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更新股東最新業務發展情況和財務業績。本公司的公司網站(<http://www.avpromotions.co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了有效的溝通平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及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購股權計劃的主要目的在於吸引及留住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時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鎧盛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規顧問)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任何其他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權利)。

根據鎧盛資本有限公司與本公司訂立的協議，鎧盛資本有限公司已收取並將繼續收取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之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仰德先生現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提供財務報告的獨立審查及監督，以符合其就本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外部和內部審計的充分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承董事會命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黃文波先生(主席)、黃漢波先生、黃志波先生及傅彬彬小姐；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vpromotions.com刊載。